

黔江区水田乡人民政府文件

水田府发〔2021〕82号

黔江区水田乡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水田乡生活垃圾分类实施方案》的 通知

各村（社区），各办、站、所、中心、执法大队，乡级各部门：

经乡政府研究决定，现将《水田乡生活垃圾分类实施方案》
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黔江区水田乡人民政府

2021年9月24日

（此件公开发布）

水田乡生活垃圾分类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垃圾分类工作的系列重要批示指示精神，落实重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重庆市深化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渝府办发〔2021〕81号）、和重庆市黔江区生活垃圾分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2021年度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宣传计划的通知》（黔江垃圾分类办发〔2021〕1号）等文件精神，为全面推进我乡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特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和关于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的系列重要指示精神，加快建立公共机构生活垃圾分类常态化、长效化机制，促进资源回收利用，逐步实现生活垃圾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在公共机构办公区建立分类投放、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理的垃圾处理系统，逐步建立生活垃圾分类的常态化、长效化机制，逐步形成党政机关做表率、学校医院做示范，党员领导带头、干部职工参与的良好格局。不断改善工作和生活环境、建设山清水秀美丽之地，进一步打造“田园风情、清凉水田”。

二、工作目标

有效推进我乡生活垃圾分类和减量工作，确保实现生活垃圾分类年度目标任务，全面提高群众环保意识和对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知晓率和参与率，营造人人参与的良好氛围；生活垃圾分类处

理设施进一步完善，建成再生资源回收利用体系和有害垃圾收运处置体系。

三、工作任务

（一）加强组织领导，推进垃圾分类工作有序开展

通过制定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实施方案，明确生活垃圾分类工作指导思想、目标任务、分类要求等，细分了生活垃圾处理职责分工，通过强化生活垃圾分类日常管理、监督、检查等措施，确保全体干部职工积极参与此项工作，“从我做起，从身边做起”，保证了该项工作执行效率。以严格的制度管理强化分类工作，促使各科室、乡级各部门养成主动分类、自觉投放的行为习惯，用实际行动践行公共机构在生活垃圾分类工作中的示范引领作用。

（二）强化宣传引导，调动干部群众参与积极性

每月利用赶集日开展一次宣传，明确垃圾分类意义、方法，营造全社会共同开展生活垃圾分类的良好氛围，做到正确投放各种垃圾，合理处置有毒有害类垃圾，从而形成自觉爱护环境、自觉遵守分类管理的行为意识。同时，明确负责人带头执行，组织学习教育，加强沟通交流，确保全体人员齐抓共管，共同建设美好工作生活环境。

（三）落实硬件配置，确保分类管理发挥实效

1、完成对机关大楼分类垃圾桶的放置工作，包括：可回收垃圾桶、不可回收垃圾桶，并做好标识、合理摆放；在垃圾集中投放点张贴垃圾分类投放指南，引导和督促正确分类投放各种垃圾。

涉及保密、安全、机要财务等文件资料交由党政办进行统一处置。

2、从节约能源资源做起，留住绿水青山，建设生态文明的高度，教育引导全体干部职工增强生态意识，厉行勤俭节约，反对铺张浪费，从身边做起，从点滴做起。从源头实现生活垃圾减量，形成垃圾分类“人人有责、人人尽力、人人作为”的良好氛围。

3、规范设定垃圾分类临时存放点，结合垃圾分类，科学布点垃圾临时存放区域，同时进行防漏处理，增设分类垃圾桶、分类标识标牌等设施。选择合理位置设置了1个废电池及电子电器垃圾回收点，并积极联系相关部门做好回收处置。

4、规范分类台帐，建立垃圾分类基础台帐，台账内容包括：分类投放、收集、运输、处理责任主体、作业形式、作业时间，厨余垃圾、有害垃圾、可回收物、其他垃圾的数量、分类准确率等，每月公示垃圾清运量。